

ICS 65.020.20
B 21

NY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1438—2007

番木瓜 种苗

Papaya Seedling

2007-09-14 发布

2007-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附录 B、附录 C 和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农业部热带作物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农业部热带作物种子种苗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如莲、谢振宇、洪彩香、龙开意、漆智平。

番木瓜 种苗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番木瓜(*Cacrica papaya* L.)种苗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测规则、包装、标签和运输。

本标准适用于番木瓜种苗。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和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3543.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真实性和品种纯度鉴定

GB 9847—1988 苹果苗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1992年第98号《植物检疫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1995年第5号《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种苗 seedling

种子播种后萌发可以用于大田定植的幼苗。

3.2

叶片数 leaf number

植株上生长正常的完全展开叶片的数量。

4 要求

4.1 外观

植株生长正常,无机械性损伤,叶片浓绿;种苗的苗龄春夏播苗 ≥ 40 d,秋播苗 ≥ 60 d,炼苗时间不少于10 d;出圃时营养袋(杯)完好,营养土完整不松散。

4.2 疫情

无检疫性病虫害。

4.3 质量

种苗质量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 种苗质量指标

项 目	等 级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种苗高,cm	≥ 18.0	≥ 15.0	≥ 12.0
种苗粗,cm	≥ 0.50	≥ 0.40	≥ 0.30

表 1 (续)

项 目	等 级		
	一 级	二 级	三 级
叶片数,片	≥6	5	4
品种纯度,%	≥98.0		

5 试验方法

5.1 外观检验

植株外观、营养袋(杯)、营养土的完整度用目测法检验,苗龄根据育苗档案核定。

5.2 疫情检验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1992 年第 98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1995 年第 5 号中有关规定进行。

5.3 质量检验

5.3.1 种苗高度

用钢卷尺测量营养土面至种苗顶端的高度,单位为厘米(cm),保留一位小数。

5.3.2 种茎粗度

用游标卡尺测量离营养土面 1 cm 处种苗的直径,单位为厘米(cm),保留两位小数。

5.3.3 叶片数

用目测法观测,记录叶片的数量。

将检测结果记入附录 B 规定的表 B.1 中。

5.3.4 纯度检验

按照 GB/T 3543.5 规定执行。采用田间小区的植株鉴定法,将样品按附录 A 逐株检验,根据其品种的主要特征,记录本品种的植株数、其他品种或变异植株的数量,并计算百分率。纯度按公式(1)计算。

$$X = \frac{A}{B}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 X —— 品种纯度,单位为%;
 - A —— 样品中本品种株数,单位为株;
 - B —— 鉴定总株数,单位为株。
- 计算结果保留一位小数。

6 检测规则

6.1 组批

同品种、同一产地、同一批种苗作为一个检验批。种苗在出圃前现场检验。

6.2 抽样

按 GB 9847 中 6.2 的规定进行,采用随机抽样法。种苗基数在 1 000 株以下(含 1 000 株),按基数的 10% 抽样,并按公式(2)计算抽样量;种苗基数在 1 000 株以上时,按公式(3)计算抽样量。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n_1 = N \times 10\% \dots\dots\dots (2)$$

$$n_2 = 100 + (N \times 2\%) \dots\dots\dots (3)$$

式中:

n_1 ——1 000 株以下的抽样数;

n_2 ——1 000 株以上的抽样数;

N ——具体株数。

计算结果保留整数。

7 判定规则

7.1 一级苗评判

同一批检验种苗中,允许有 5% 的种苗低于一级苗标准,但应达到二级苗标准,超过此范围,则为二级苗。

7.2 二级苗评判

同一批检验种苗中,允许有 5% 的种苗低于二级苗标准,但应达到三级苗标准,超过此范围,则为三级苗。

7.3 三级苗评判

同一批检验种苗中,允许有 5% 的种苗低于三级苗标准,超过此范围,该批种苗为不合格种苗。

7.4 复检规则

如果对检验结果产生异议,允许采用备用样品(如条件允许,可再抽一次样)复检一次,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

8 包装、标签和运输

8.1 包装

种苗销售或调运时应包装完好,包装容器应方便、牢固。

8.2 标签

种苗销售或调运时应附有质量检验证书和标签。推荐的检验证书参见附录 C,推荐的标签参见附录 D。

8.3 运输

种苗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应注意防止日晒、雨淋,用有篷车运输。当运到目的地后立即卸苗,置于荫棚或阴凉处,并及早定植。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番木瓜主要品种特征

- A.1 穗中红 48:株型偏矮,茎干偏细,幼苗期红色,大田植株灰绿色。叶略小,缺刻较多而略深,色绿,叶端稍下垂,叶柄短,黄绿色。
- A.2 苏鲁(Solo):植株粗壮。单果较小,平均果重约 500 g,果肉深橙色、肉厚、质细滑、糖分高、气味芬芳。
- A.3 美中红:该品种株高 153 cm~156 cm,茎粗 29 cm~32 cm,叶片数 70 片~74 片,主要结果株占 90%以上。单株当年平均产果 22 个~25 个,单果重 400 g~700 g。
- A.4 优 8:株型较矮,平均株高 120 cm~145 cm,茎干适中,茎周 27 cm~28 cm,灰绿色,叶形略小,缺刻多,色绿偏深,叶端较平直,叶柄短。单果重 1 000 g~1 400 g。
- A.5 泰国红肉:茎干灰绿色,较细而韧。叶大,缺刻少而深。雌花的果实呈心形,两性花果实长圆形,果中等大,成熟时黄红色,果肉厚,红色,肉质滑,味清甜。
- A.6 台农 5 号:株高 114 cm~185 cm,矮生,离地约 56 cm 即开始结果。叶柄长约 67 cm,叶柄紫红色,抗病能力强,耐病毒病和轮点病。果实中雌性果纺锤形,单果重约 550 g。
- A.7 日升:株高约 100 cm,叶柄长约 65 cm,早熟。属小果型,果实长圆形,果沟不明显,雌果近球形,两性果洋梨形,单果重约 400 g,果肉红色,单株挂果数 30 个~40 个,挂果株 80%以上。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番木瓜种苗质量检验证书

表 C.1 番木瓜种苗质量检验证书

No. _____

育苗单位		购苗单位	
出圃株数		种苗品种	
品种纯度			
检验结果	一级： 株； 二级： 株； 三级： 株；		
检验意见			
证书签发期		证书有效期	
检验单位			
注：本证一式三份，育苗单位、购苗单位、检验单位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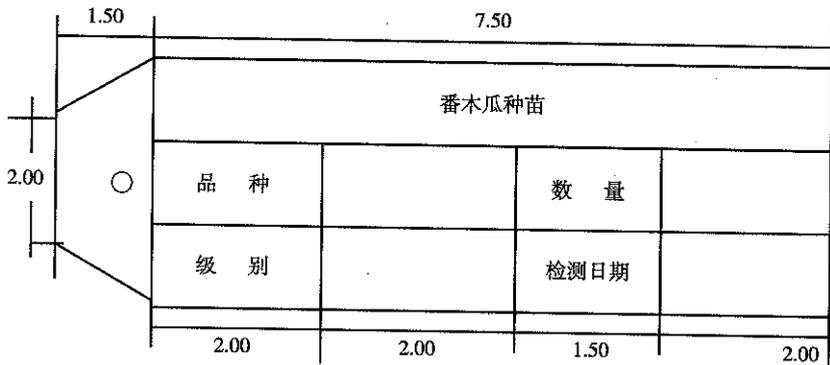
审核人(签字)：

校核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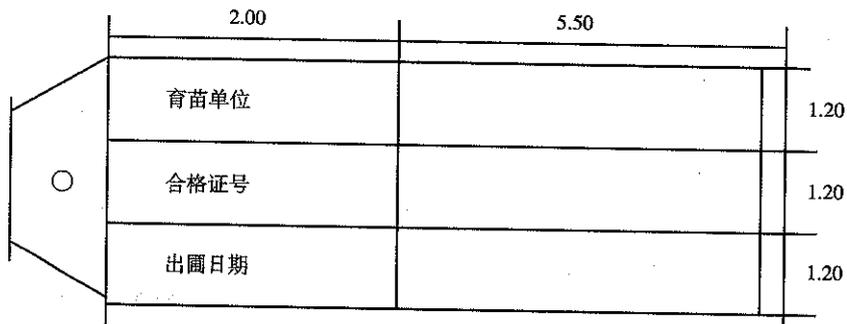
检测人(签字)：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番木瓜种苗标签

番木瓜种苗标签见图 D.1(单位:cm)



正面



反面

注:标签用 150 g 的牛皮纸。标签孔用金属包边。

图 D.1 番木瓜种苗标签